

证券代码：688793

证券简称：倍轻松

公告编号：2025-055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事项自查及整改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近期自查发现，以往年度公司曾发生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一、涉及事项的具体情况

近日，经公司自查发现，公司实际控制人马学军以往年度存在通过员工借款方式、提前支付供应商采购款方式形成的资金占用。

2021年10月以来及2022年度期间，公司实际控制人存在通过公司员工向公司借款的形式，分别占用公司资金115万元及293.23万元，合计资金占用金额为408.23万元。资金占用本金均已在当期期末之前归还完毕，利息2.70万元已于2025年7月24日完成清偿。

2021年12月及2022年4月，公司存在提前向供应商深圳市轻松联益五金塑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轻松联益”）支付采购款的情形。轻松联益收到公司转入的采购款后，将对应金额的资金转至公司实际控制人马学军的关联方或用于马学军指定用途。公司将2021年12月提前向轻松联益支付货款300万元及2022年4月提前向轻松联益支付货款500万元，合计800万元，认定为实际控制人对上市公司的资金占用。轻松联益已在2022年末之前向公司现金转回上述800万元，利息22.98万元已于2025年7月24日完成清偿。

二、整改情况

公司已制定内部资金相应管理制度，公司发生上述资金占用问题，主要源于管理层对相关法规制度了解不足，执行尚存在缺陷与不足。为避免再次发生类似违规行为，公司就已发生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问题内部多次召开会议，及时核查梳理相

关事实，并针对公司内部制度、规范运作做出以下整改：

1. 加强员工借款管理

完善《内部借款流程》制度规定。①因公司经营管理需要借款的，按《内部借款流程》审批权限进行审批。②公司制度不允许员工进行非经营性相关借款，但对于特殊原因（如家人生病紧急情况等）向公司借款，需经相关领导评估确认后，方可向公司借款，且与公司签订借款合同，包括借款周期、金额、利率及还款事项相关约定。③对于所有借款，财务部定期进行排查、催收、清帐。对于到期不偿还的员工欠款，财务部结合人力资源部门和法务部门，对欠款进行相应处理。

2. 完善预付账款管理

①预付款项要基于合同条款约定，在申请事由中写明申请预付款项的原因以及金额（涉及分期付款的，还需注明款项的期数），附本次预付款所对应的合同或采购订单、发票，按公司付款权限表审批后支付货款。②对于无合同或采购订单相关凭据要预付供应商货款的，如降价需要、供应商配合提供售后服务等，必须有明确的付款原因，经管理层评估和审批后才可付款，且付款须附有审批后的附件。

3. 加强培训学习，提高合规意识

公司实际控制人牵头组织管理层培训学习，组织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财务部、证券部等相关人员认真学习领会《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强化上市公司及拟上市企业内部控制建设推进内部控制评价和审计的通知》（财会〔2023〕30号）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深入学习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则和治理制度，提高合法合规经营意识。同时要求公司相关人员认真学习相关治理合规要求，提高对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敏感度和关注度，坚决杜绝此类事项再次发生。同时，公司证券部收集资本市场资金占用、信息披露违规等案例，定期进行培训学习，并警钟长鸣。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内部已通过上述措施进行了有效整改，目前公司内部控制有效。实际控制人通过上述方式形成的资金占用本金已在2022年度之前清偿完毕，利息已于2025年7月24日完成清偿。

三、公司致歉说明

公司相关人员已经深刻认识到该事项的严重性，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就该事项向广大投资者致以诚挚的歉意，公司将认真吸取教训，强化风险责任意识，采取切实措施杜绝此类情况的再次发生。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以此为戒，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负责的态度，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确保公司依法依规持续规范运作。

特此公告。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08月02日